

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购凯惠药业（上海）有限公司 100%股权 的进展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拟收购凯惠药业(上海)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》，为匹配快速增长的临床前和临床早期（CRO）业务发展需求，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26,600 万元现金收购上海睿智化学研究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凯惠药业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凯惠药业”）100%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公司已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《关于收购凯惠药业（上海）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3 号）、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《关于收购凯惠药业（上海）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5 号）。

近日，凯惠药业已完成交割日审计。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专项审计报告》【安永华明（2022）专字第 61764838_B04 号】，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，凯惠药业的净资产值为 11,482.20 万元，低于本次交易已签署《股权收购协议》约定的 14,000 万元目标值，经与交易对方协商一致，双方同意签署《凯惠药业（上海）有限公司股权收购之补充协议三》，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作如下调整：

1、交易总对价调整：本次交易的总对价款调减 2,500 万元，即由人民币 26,600 万元调减至人民币 24,100 万元。

2、交易对价支付安排调整：

(1) 首期对价款（包括首期对价款的首次款项、首期对价款的剩余款项）：金额调整为人民币 3,400 万元，扣除公司已支付的首期对价款的首次款项（人民币 1,600 万元）后，首期对价款的剩余款项为人民币 1,800 万元。公司将于本补充协议约定条件均满足后 5 个工作日内，将首期对价款的剩余款项支付至约定的账户；

(2) 第三期对价款：金额调整为人民币 700 万元。公司将于本补充协议约定条件均满足，且第二期对价款付款后的 6 个月内，将第三期对价款支付至约定的账户。

除上述调整外，本次交易的其他条款无重大调整变化。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的后续进展并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26 日